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鍾凱蘋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ooo64091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600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活動簡章 (376550000A_1120160053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2016005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南大學有關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舉辦「112年臺灣總督府檔案入門研習班(二)」相關活動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2年8月9日南大文資字第11200146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研習地點與報名資訊請參閱附件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及活動簡章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12/08/10



1120003149